

決定摘要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55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54 次(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NE-MKT/1(要求延期)</p> <p>申請修訂《文錦渡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NE-MKT/4》，把位於文錦渡第 82 約及第 86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農業」地帶、「綠化地帶」及「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創新科技產業園」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p>	延期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CWBN/77</p> <p>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的西貢清水灣第 238 約地段第 19 號 C 分段(部分)、第 19 號 D 分段(部分)、第 19 號餘段(部分)、第 20 號 C 分段(部分)、第 28 號(部分)、第 29 號(部分)及第 30 號(部分)進行挖土和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公開會議)</p>	批准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HC/354</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西貢蠔涌新村第 244 約地段第 429 號 B 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私人花園(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拒絕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TMT/82</p> <p>擬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西貢黃竹灣村第 258 約地段第 157 號餘段(部分)、第 161 號 B 分段及第 161 號 C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批准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LC/185</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大嶼山長沙大嶼山第 332 約 L 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度假營(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拒絕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44</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第 87 約地段第 360A 號 A 分段(部分)、第 360A 號餘段(部分)、第 360B 號 A 分段(部分)、第 360B 號餘段(部分)、第 360C 號 A 分段(部分)、第 360D 號 A 分段(部分)及第 360D 號餘段(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 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47</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文錦渡第 8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 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49</p> <p>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港口後勤用途」地帶及「農業」地帶的上水虎地坳第 52 約地段第 183 號餘段(部分)關設臨時貨物裝卸及貨運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50(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港口後勤用途」地帶及「綠化地帶」的上水虎地坳第 52 約地段第 188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冷藏庫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挖土及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54</p> <p>為批給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的上水文錦渡路以東第 88 約地段第 20 號餘段(部分)、第 21 號及第 23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作臨時瀝青廠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56</p> <p>擬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港口後勤用途」地帶的上水虎地坳第 52 約地段第 140 號(部分)及第 142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作臨時貨櫃存放用途，以及關設修理場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HLH/75</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恐龍坑第 87 約地段第 367 號餘段(部分)及第 368 號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36(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粉嶺龍躍頭新屋村第 83 約地段第 1406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 A 分段、第 1406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餘段、第 1406 號 B 分段第 2 小分段餘段、第 1406 號 B 分段第 3 小分段餘段、第 1406 號 B 分段餘段、第 1407 號 A 分段餘段及第 1407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連附屬辦公室和貯物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TL/12(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馬草壟第 96 約地段第 1275 號(部分)、第 1279 號(部分)、第 1280 號、第 1281 號(部分)、第 1282 號及第 1284 號(部分)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u>新增議程項目</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UP/205</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沙頭角第 38 約地段第 147 號 A 分段、第 175 號餘段(部分)及第 176 號 B 分段第 2 小分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五金雜貨及建築材料零售商店)(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為 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STK/27</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沙頭角山咀第 40 約地段第 402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准</p>
<p><u>新增議程項目</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72</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孔嶺第 76 約地段第 1495 號 B 分段第 2 小分段餘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為 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80(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坪峯第 87 約地段第 497 號、第 498 號、第 499 號及第 500 號關設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91(申請撤回)</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打鼓嶺北第 80 約地段第 20 號餘段(部分)、第 21 號(部分)、第 22 號(部分)、第 23 號(部分)及第 25 號(部分)關設臨時度假營(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撤回</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KLH/64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大埔第 7 約地段第 42 號(部分)關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2</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C 分段(部分)及第 298 號餘段(部分)關設行車通道以連接毗連的臨時私人停車位(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3</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A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4</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B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5</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E 分段、第 298 號 AF 分段及第 298 號 AG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6</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H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7</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I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8</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J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09</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K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0</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L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1</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M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2</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N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3</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AO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4</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R 分段及第 298 號 S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5</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T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6</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U 分段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7</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V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8</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X 分段及第 298 號 Y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19</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Z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20</p> <p>在劃為「綠化地帶」的汀角第 26 約地段第 298 號 W 分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27</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777 號(部分)、第 778 號(部分)、第 779 號、第 780 號(部分)、第 781 號(部分)、第 918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918 號 C 分段餘段(部分)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p>	<p><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4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綜合發展區(1)」地帶的元朗錦田逢吉鄉第 107 約地段第 1749 號餘段、第 1750A6 號餘段(部分)及第 1905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49(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1750A4 號餘段(部分)、第 1750A5 號餘段(部分)及第 1750A6 號餘段(部分)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莊、釣魚和釣蝦場及燒烤地點)，以及經營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度假營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57</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9 約地段第 1198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1199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58(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1486 號(部分)、第 1489 號(部分)、第 1493 號(部分)及屋宇地段羣(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6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1493 號(部分)及第 1500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延期</p>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65</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9 約地段第 1198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第 1198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及第 1198 號 A 分段第 2 小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3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3 約地段第 512 號餘段(部分)及第 515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汽車作銷售用途(包括新／舊車輛)(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36(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上路第 106 約地段第 390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37(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6 約地段第 1764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部分)、第 1764 號 B 分段第 2 小分段、第 1764 號 B 分段第 3 小分段、第 1764 號 B 分段第 4 小分段及第 1764 號 B 分段餘段進行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3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未決定用途」地帶的元朗青山公路元朗段第 115 約地段第 772 號(部分)及第 787 號(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五金零件銷售)(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35(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南生圍第 104 約地段第 3725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部分)、第 3725 號 B 分段(部分)及第 3725 號 C 分段第 2 小分段闢設臨時私人游泳池(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32(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1 約地段第 336 號 D 分段、第 336 號 H 分段及第 336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33</p> <p>擬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1 約地段第 1459 號 B 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34</p> <p>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及「農業」地帶的元朗八鄉橫台山永寧里第 111 約地段第 2879 號(部分)、第 2881 號(部分)、第 2888 號(部分)、第 2889 號(部分)及第 2900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二手車輛及汽車零件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8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石崗第 106 約地段第 1069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臨時露天存放車輛及汽車零件和闢設汽車修理工場(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p>	<p><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93(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八鄉石崗機場路水流田第 112 約地段第 459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第 459 號 B 分段餘段及第 460 號進行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9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6 約地段第 1110 號 C 至 H 分段(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90</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石崗錦上路上村第 114 約地段第 1415 號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94(申請撤回)</p> <p>擬在劃為「工業(丁類)」地帶的元朗石崗第 114 約地段第 1633 號闢設臨時宗教機構連附屬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撤回</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MP/379(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米埔第 104 約地段第 3097 號 A 分段餘段、第 3102 號、第 3107 號 A 分段、第 3107 號 B 分段、第 3107 號 C 分段、第 3107 號 D 分段、第 3107 號 E 分段、第 3107 號 F 分段、第 3107 號 G 分段及第 3107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五金雜貨及建築材料)，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TT/12</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新田仁壽圍第 99 約地段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A 分段(部分)、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B 分段、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C 分段、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D 分段、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E 分段及第 733 號 D 分段第 11 小分段 F 分段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537</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及「休憩用地」地帶的元朗厦村第 124 約地段第 25 號(部分)、第 26 號(部分)、第 27 號(部分)、第 28 號(部分)、第 29 號、第 30 號、第 31 號、第 32 號(部分)、第 33 號(部分)、第 34 號(部分)、第 36 號(部分)、第 70 號(部分)、第 76 號(部分)、第 77 號(部分)、第 78 號 A 分段(部分)、第 80 號(部分)及第 82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538(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商業(4)」地帶、「住宅(甲類)3」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5 約及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物流中心、貨倉、汽車修理工場，並作露天存放貨櫃、闢設貨櫃車停車場連附屬工場(包括進行壓實及拆除包裝的用途)及食堂用途(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LTYT/471</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屯門藍地福亨村第 130 約地段第 1212 號餘段(部分)、第 1215 號 AK 分段餘段(部分)、第 1243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第 1247 號餘段(部分)、第 1248 號(部分)、第 1256 號 A 分段、第 1256 號 B 分段及第 1256 號餘段關設臨時貨倉(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LTYT/476</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屯門第 124 約地段第 3866 號 B 分段及第 3868 號經營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36</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綠化地帶」及「住宅(甲類)」地帶的元朗沙江圍第 129 約地段第 2804 號(部分)、第 2826 號、第 2827 號、第 2844 號及第 2845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公眾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以及進行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37</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012 號(部分)及第 1036 號餘段(部分)關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地底電纜)，並進行相關的挖土及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批准</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657(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大棠路第 116 約地段第 4891 號餘段(部分)、第 4892 號餘段(部分)、第 4893 號(部分)及第 4894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以及關設公眾停車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屯門及元朗西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666(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大棠第 117 約地段第 578 號關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五年)，以及進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670</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第 116 約地段第 1581 號(部分)、第 1656 號、第 1657 號、第 1658 號(部分)及第 1659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278</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1 約地段第 91 號 D 分段(部分)、第 91 號餘段(部分)、第 103 號 C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104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汽車陳列室)，並關設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286(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未決定用途」地帶的元朗唐人新村第 11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以及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和建築機械，並進行附屬工場活動(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287</p> <p>在劃為「住宅(乙類)1」地帶的元朗屏山大道村第 121 約地段第 444 號餘段關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其他事項	
------	--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